

2021 年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山西玉羊肉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排污单位概况	1
(一)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
(二) 生产工艺简述.....	1
(三) 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3
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简介	3
(一) 编制依据.....	3
(二) 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	4
三、手工监测内容	4
(一) 废气监测.....	4
(二) 废水监测.....	5
(三) 厂界噪声监测.....	6
(四)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	6
(五) 手工监测质量保证.....	6
四、自动监测方案	7
五、执行标准	7

一、排污单位概况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右玉玉羊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更名为山西玉羊肉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右玉县梁威路北二道河西，占地 48 亩，设计规模为年屠宰活羊 60 万只，原有的 6 条生产线现只保留一条半自动屠宰线，现有生产线规模为年屠宰活羊 10 万只，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1351 牲畜屠宰业。公司现有员工 12 人，运行工作制度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60 天。

我公司于 2007 年 7 月委托山西省煤炭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了《右玉玉羊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年屠宰 60 万只活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8 年 8 月 10 日右玉县环境保护局以右环函[2008]88 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2018 年 12 月 22 日，我公司取得了朔州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140623670151836A001R，有效期 2018 年 12 月 22 日~2021 年 12 月 21 日。

（二）生产工艺简述

1、待宰

羊只运进厂后，先进行检疫和分级，疑病羊不接收，合格羊只赶入待宰圈。

工艺：活羊检疫—称重—禁食候宰 24h—断水 3 小时—屠宰

2、屠宰、排酸车间工艺流程

电麻—冲洗吊挂—刺杀放血—检疫—去头蹄—剥皮—冲洗—开膛—胴体整修—取内脏—宰后检验—冷却排酸—冷藏—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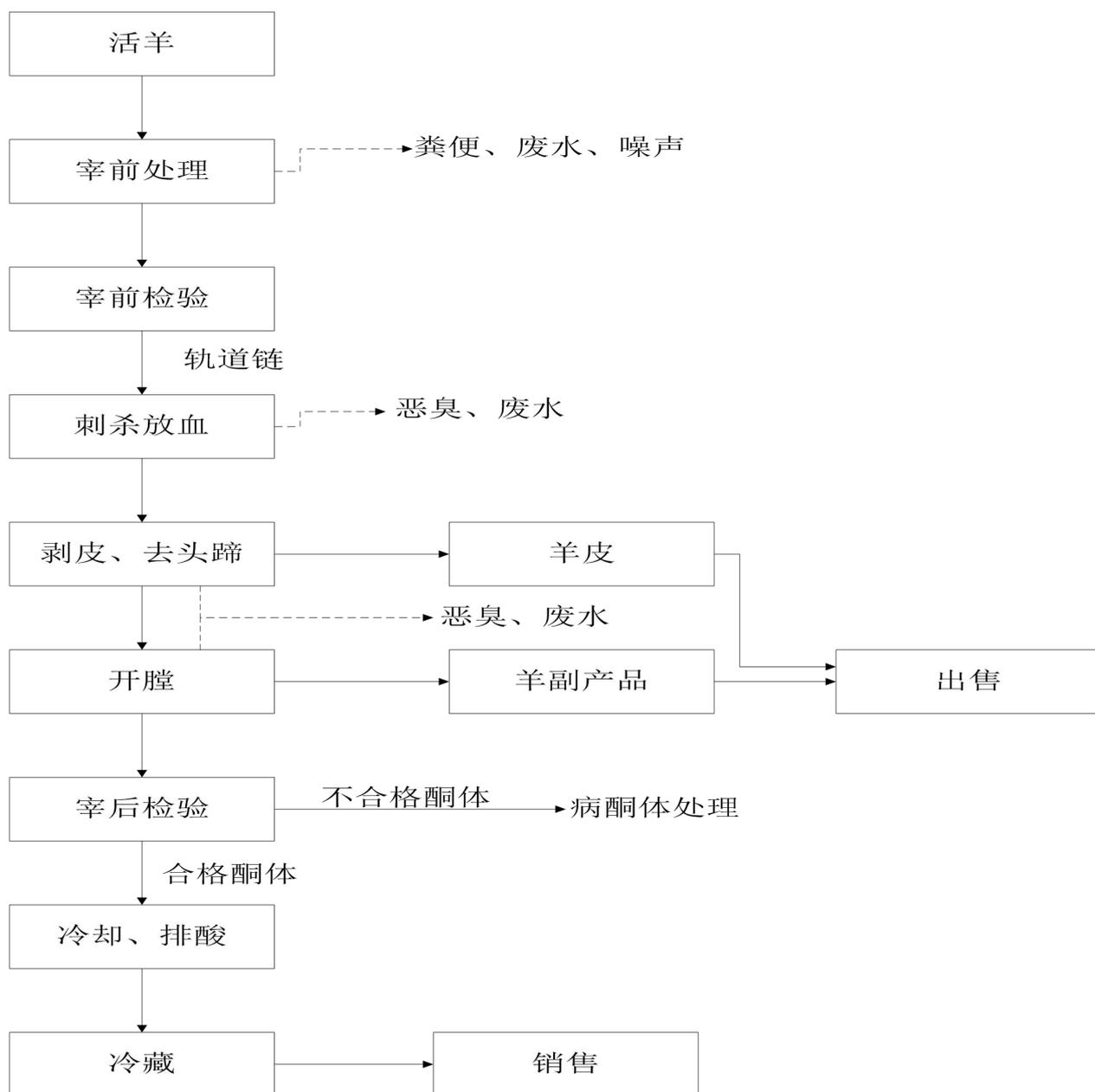


图1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图

(三) 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表 1-1 项目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污染源	环保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号	与环评相比
废气	待宰圈恶臭	地面硬化，及时清洗、清运粪便	无组织	/	一致
	屠宰车间	及时清洗，设有排气扇，增加通风次数	无组织	/	一致
	污水沉淀池	加盖	无组织	/	一致
废水	生产废水	厂内建有 4 级沉淀池，污水经沉淀后先进入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管网进入右玉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无	/	一致
	生活污水	厂内建有 4 级沉淀池，污水经沉淀后先进入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管网进入右玉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无	/	一致
固体废物	屠宰生产线肠内物、粪便等	集中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垃圾处理点	/	/	一致
	污水沉淀池污泥		/	/	一致
	办公及生活垃圾		/	/	一致
	检疫不合格内脏及病酮体	利用右玉生猪定点屠宰厂安全填埋井安全填埋	/	/	/
噪声	泵类、屠宰生产线设备、运输车辆、羊叫声、风机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安装消声器、厂界植树绿化	/	/	一致

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简介

(一) 编制依据

依据《朔州市 2019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本单位属于非重点排污单位，

山西省环境厅《关于切实做好 2021 年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晋环函【2021】59 号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 第 48 号）

《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环发[2013]81 号）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HJ860.3-2018）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二) 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

我公司自行监测手段为手工监测，开展方式为委托监测。监测项目为：

- 1、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 2、厂界噪声。

三、手工监测内容

(一) 废气监测

1、废气监测内容

全厂废气均为厂界无组织恶臭气体。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方法（试行）》的要求，全厂废气均采用手工监测。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3-1。

表 3-1 废气污染源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型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样品个数	测试要求	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
1	无组织废气	工业场地厂界	厂界外下风向 4 个监控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同步记录风速、风向、气温、气压等	无组织排放，环境空气

2、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3-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3、废气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废气污染物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物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依据	样品保存方法	分析及依据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备注
1	氨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2~5℃ 保存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以监测单位的方法、仪器为准
2	硫化氢		避光保存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	气相色谱仪	
3	臭气浓度		常压避光保存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	臭袋	

(二) 废水监测

1、废水监测内容

本公司屠宰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屠宰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 4 级沉淀池沉淀后，先进入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再经管网进入右玉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污水依托其他单位污水处理站，不监测。

(三) 厂界噪声监测

1、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本企业东、北侧均为空地，西面是右玉县生猪定点屠宰厂，南面紧邻右威线，本次自行监测拟在厂界四周各布一个点，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3-3，监测点位见图 3-2。

表 3-3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布设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备注
工业厂界四周各 1 个点（共 4 个点，1#~4#）	Leq	每季度一次，每次一天，昼、夜各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依据环评批复

2、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3-2 噪声测点示意图

(四)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右环函 [2008]88 号）均为要求对企业周边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五) 手工监测质量保证

1、机构和人员要求：被委托的监测机构应通过山西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持有监测上岗证。

2、监测分析方法要求：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环保部推荐方法。

3、仪器要求：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按规范定期校准。

4、废气监测要求：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5、噪声监测要求：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排污单位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6、记录报告要求：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准确、不得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

四、自动监测方案

本项目监测手段均采用手工监测，不涉及自动监测内容。

五、执行标准

表 5-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类型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标准名称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确定依据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 1 厂界二级标准值	氨	1.5mg/Nm ³	依据环评批复要求
				硫化氢	0.06mg/N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	
厂界噪声	3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 1 类	昼间	55dB(A)	依据环评批复要求
				夜间	45dB(A)	